《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》

地方标准编制说明

# 一、任务来源，起草单位，协作单位，主要起草人

本标准由北京市应急管理局提出、归口以及组织实施。主要起草单位包括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清华大学社会治理与发展研究院、北京市应急管理局等。

# 二、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

北京市是我国多种自然灾害的高影响区域，随着北京市医院数量逐年递增，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的频发使医院的正常运行受到了严重影响。医院急需要应急能力的全面提升。

应急管理体系是是应急管理的职能与机构之和。以医院为单位，根据突发事件或危机事务，把握并设定应急职能和机构，形成科学、完整的应急管理体制、机制，对于进一步强化医院的主体责任，持续提升全市医院应急管理标准化水平和应急能力，发挥北京市应急管理标准化的引领保障作用，乃至推进北京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均具有重要意义。

但是目前针对基层单位应急管理体系构建还没有统一规范性的要求，尤其是位于首都北京市的医院，需要符合更高的应急管理要求。因此，当前背景下急需要研制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。

# 三、主要工作过程

（一）前期准备阶段

2023年6月，根据北京市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标准的任务要求，成立了标准编制组，标准主持人结合工作情况，对标准起草工作按工作内容、时间进度进行了安排部署。

（二）调研阶段

2023年7月，标准编制组通过对上位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解读和分析，以及医院的实地调研，了解了北京市医院应急管理基本情况，为标准的编制奠定基础。

（三）内部研讨

标准编制组内部开展针对标准框架、标准定位、技术内容的内部研讨10余次，针对影响医院应急管理工作的关键要素进行细致分析，对要点内容进行一一研讨。

（四）标准草案稿

标准编制组先后通过电话、邮件等多种形式征集应急管理行业专家、医疗体系相关管理人员和一线医师、高校与研究院相关专家对标准内容的相关意见和建议。标准编制组在整理专家意见和北京市友谊医院、积水潭医院、清华长庚医院等六家医院现有调研现状的基础上，编制完成草案稿。

（五）征求意见稿

2023年8月标准编制组在北京市应急局的指导下，组织行业专家和有关部门召开初审会，对标准草案稿的内容逐条进行评审，根据评审专家的意见和建议，标准编制组召开内部研讨会，落实修改意见，最终形成《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》征求意见稿。

# 四、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，与现行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关系

1.本标准按GB/T1.1-2020给出的原则和要求进行编写。

2.本标准内容符合《北京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21〕19号）、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8号）、《北京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21〕19号）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能够对其中的部分条款起到技术支撑作用，标准没有出现与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相驳的内容。

3.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。

目前我国已有GB 18218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》、GB 2894《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》、GB 50751《医用气体工程技术规范》、GB 15630《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》、HJ 2029《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》、DB11/T 1292-2015《公共卫生应急队伍》等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相关标准，从医院危化品存贮、工程技术、运行管理、安全标志、消防安全和污水处理等方面对医院进行了规范。这些标准对编制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标准提供了指导和参考。

# 五、主要条款的说明，主要技术指标、参数、实验验证的论述

（一）范围说明

标准规定了应急管理体系涵盖的所有要素，包括组织机构与职责、应急管理制度、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、应急预案管理、应急处置、事后恢复、应急保障、宣传与培训、应急管理体系评估与改进。

根据北京市卫生健康大数据与政策研究中心统计数据，2021年北京市医院共计700余个，其中一级医院500余个，二级以上医院200余个。标准根据实际情况，对不同级别医院提出相应要求，标准适用于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医院。

（二）条款内容说明

1、条款3.1～3.2列出了本标准中的术语定义，考虑了标准中需要明确的定义。

2、标准按照医院级别提出相应要求，第4章参考《医院分级管理标准》对分级情况进行说明。

3、第5章对医院的应急组织与职责制定了规范。主要参考了《北京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21〕19号）和医院调研材料。

4、第6章提出了医院应建立的应急管理制度，涵盖了应急管理体系的主要要素，医院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增加。

5、第7章按照《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6号）要求，结合医院具体实际情况，提出了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的要求，包括风险辨识、评估、控制，以及隐患排查治理，对于日常风险监管和隐患排查、监管预警，结合医院白班、夜班的特殊情况，提出了日常巡查的要求。

6、第8章提出应急预案管理要求，包括预案体系、预案编制、预案演练：

* 条款8.1.2根据医院实际规模需求，通过资料调研和现场调研，参考团体标准T/BJWSA 0001—2022《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》的相关要求，提出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建立完整的预案体系，其他医院可以只编制现场处置方案。
* 条款8.1.3主要结合北京市频发的自然灾害、以及医院事故发生情况，列出了应急预案建议清单，医院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增删。
* 条款8.3.1提出了医院的演练频次要求，参考了《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》。
* 其余条款主要参照《北京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21〕19号）、《北京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21〕19号）等规范性文件编写。

7、第9章提出了医院应急处置的要求。9.3中“1小时”、接报要求，主要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3号）。

8、第10章提出事后恢复的要求，主要包括物资补充、能力评估、安抚救助和事故调查等方面。

9、第11章提出了应急保障要求：

* 11.2.1 依据GB/T 38565《应急物资分类与编码》，结合医院实际调研情况和专家意见，列出了应急物资配备建议清单，以供医院进行参考。
* 其余要求主要参考团体标准T/BJWSA 0001—2022《医院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》中二级以上综合医院的要求，结合医院具体情况提出。

10、第12章主要提出了医院宣传与应急培训的总体要求，列出了宣传和培训内容。医院从业人员受训率必须达到100%参考了《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》。

11、第13章提出了医院自身或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应急管理体系进行评估，并根据评估要求进行完善。

# 六、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

无。

# 七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，说明采标程度，以及与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

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。

# 八、作为推荐性标准或者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

本标准为推荐性标准，不强制执行。

# 九、实施标准的措施(政策措施/宣贯培训/试点示范/配套资金等)

本标准由北京市应急管理局提出，由北京市应急局归口管理，贯彻执行标准的措施建议为：

（1）宣贯培训：标准发布后，召开标准宣贯会，对涉及医院进行培训和宣传普及。

（2）指导措施：对地方标准的实施建立指导措施，对不符合标准规范的现状等进行指正并引导整改，以规范标准的执行。

# 十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。